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甫於 111 年 6 月 8 日 111 年股東常會選任完成(並同時刪除監察人制)

壹、審計委員會應有之職權：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貳、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度舉行了 3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會計師報告：所羅門集團財務報表結帳流程。
-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報告。
- 為董事投保董監責任保險報告。
- 民國 111 年第 2 季及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議案。
- 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核議案。
-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核議案。
- 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核議案。
-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核議案。

參：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報告及決議事項：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 屆第 1 次	1110608	●選任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決議結果：全體委員一致通過推舉黃獨立董事銘祐為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第 1 屆第 2 次	1110809	●會計師報告：所羅門集團財務報表結帳流程。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報告。 ●為董事投保董監責任保險報告案案。 ●民國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議案。 ●對盈門能源科技(股)背書保證核議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綜上討論事項。

會議 名稱	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 屆 第 3 次	11111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國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議案。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核議案。 ●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核議案。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核議案。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綜上討論事項。</p>